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70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电科技”）新加坡控股子公司 JCE - C () P . L .（以下简称“要约人”）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发出附生效条件的要约，将以自愿有条件全面要约收购的方式，收购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A C PAC L .（以下简称“星科金朋”或“目标公司”）的全部股份。本次要约收购的对价将以现金支付。

2015 年 6 月 26 日，本次附生效条件要约的生效条件已全部获得满足，要约人向星科金朋发出自愿有条件全面要约（即正式要约），每股星科金朋股票要约收购价格为 0.46577 新元。正式要约的生效条件如下：

（1）在要约到期日，有效接受要约的股份，与已经由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、控制或即将收购的股份之和，占目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50%。此处总股本的计算基础为目标公司全面摊薄后的总股份数。

（2）目标公司于正式要约公告日启动永续证券的发行。

（3）台湾子公司重组完成。

根据星科金朋公告，截至 2015 年 8 月 5 日，正式要约的生效条件均已获得满足，本次要约在各方面宣告为无条件。

截至目前，有效接受要约的股份，与已经由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、控制或即将收购的股份之和，占目标公司总股本（不含要约人及其关联方或代表发出要约之前所持有的股份）的比例不低于 90%。据此，要约人有权并将根据新加坡市场相关规定，执行法定强制程序，收购剩余股权。本次要约收购以私有化目标公司为目的。

本次要约期间将维持至新加坡时间 2015 年 8 月 27 日下午 5:30，以供目标

公司股东接受本次要约。要约人不会就上述要约期间再进行延长。

目标公司亦已就上述信息进行披露，相关公告可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网站
[. . .](#)上查询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6 日